**北京大学医学部学生（本科）修北大本部课程申请书**

**（仅限预科办所开设课程）**

姓名 学号 院系

申请重补修课程 主讲教师

申请重补修时间 学年 学期 是否已了解相关规定

事由（补修 缓考 第一次重修 第二次重修 其他 ） 。

 签名

 联系方式

 年 月 日

（以上由学生据实填写）

所在院系学办意见 签名

所在院系学办章 年 月 日

所在院系教办意见 签名

所在院系教办章 年 月 日

**附注：**

1. 本申请书只在开课学期开学2周内办理有效。
2. 本申请书由学生自行手工填写；到本人学籍关系所在学院（医学部）签字盖章；并开课教师签名（如本人能够保证上课出勤则可免去开课教师签名）后，送到预科管理办公室（北大理科5号楼544）办理重修手续。
3. 如因上课时间冲突等原因，本人不能保证上课出勤，需自行与开课教师联系，如实说明不能出勤的原因，主动承诺能够按照教学进度完成相关课程的教学要求（包括作业、期中期末考试等），征得开课教师同意接收为本班学生，并请开课教师在本申请书“主讲教师”处签字认可。
4. 为了保证重修通过，请重修学期内主动与开课教师、助教多联系。
5. 如遇北大与北医考试冲突，由学生本人自行联系医学部学院，办理医学部课程缓考手续；不能按时参加北大本部考试需要提前与医预办公室老师联系，否则按照旷考处理，不再给与重修机会。